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1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75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将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进行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35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三）15:00-16:30 在全景网举办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熊杰先生、财务总监江世学女士、独立董事杨安富先生、董事会秘书周立峰先生、保荐代表人郭刚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15: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6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毛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毛浩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特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毛浩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2.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19%。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毛浩先生任职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选聘工作。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财务总监向明女士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向明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7-87694060
邮箱地址：investor@accelink.com
通讯地址：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谭湖路 1 号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3-028

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黄喜元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买卖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获悉其子黄翰昘先生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8 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短线交易，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方向	成交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	成交金额（元）
1	2023.5.4	买入	1000	40.226	40,226.00
2	2023.5.4	买入	1000	40.030	40,030.00
3	2023.5.4	买入	200	39.830	7,966.00
4	2023.5.5	买入	1000	41.680	41,680.00
5	2023.5.5	买入	2900	41.457	120,224.00
6	2023.5.8	卖出	3000	41.270	123,810.00

黄翰昘先生通过上述短线交易获利共计人民币 810.00 元。上述短线交易获利的计算方法：（卖出平均价-买入平均价）* 短线交易股数，即，（41.27 元/股-41.00 元/股）*3000 股=810.00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翰昘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0.0007%。

二、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采取的措施

公司获悉该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查了解相关情况，黄喜元先生及其子黄翰昘先生积极配合、主动纠正。公司对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和解决措施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黄喜元先生之子黄翰昘先生本次短线交易所得收益。黄喜元先生之子黄翰昘先生已主动将本次短线交易收益全数上缴公司。

2、经与黄喜元先生确认，其本人对此次交易行为的发生并不知情，在此次交易期间亦未向黄翰昘先生透露公司经营未披露的经营信息或给予投资建议，黄翰昘先生的交易行为是其自行根据二级市场的判断做出的自主投资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求利益的情况。

3、黄翰昘先生已深切认识到此次事项的严重性，对因短线交易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歉。黄翰昘先生声明今后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证此类情况不再发生。公司副总经理黄喜元先生对于未能及时尽到督促义务深表自责，并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承诺以后将进一步学习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做好个人及亲属的持股管理，保证此类情况不再发生。

4、黄喜元先生及其子黄翰昘先生确认，公司已明确告知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并自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卖出公司股票，自最后一笔卖出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买入公司股票。

5、公司将以此为鉴，吸取教训，不断强化培训宣导，要求全体董监高引以为戒，积极做好个人及亲属账户的管理和法规的宣贯。后续公司将对全体董监高、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亲属人员进行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合规履职的培训，进一步加强相关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和理解，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提高相关人员法律意识和合规履职能力，自觉遵守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维护证券市场秩序，并持续督导相关人员做好个人及亲属账户的持股管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黄喜元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买卖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

特此公告

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3-032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5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该有效期内，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上述议案业经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一、公司及子公司近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参考年化收益率
和泰链条	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城北支行	“萧银理财·多利盈”2023 年第 84 期封闭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	2023-5-5	2023-11-6	3.5%
和泰输送	中国银行杭州萧山宁围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33329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400	2023-5-8	2023-11-20	1.3%/3.34%

注：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会严格评估拟投资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有利于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四、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进行现金管理外，公司及子公司前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情况如下：

主体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参考年化收益率
和泰机电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241 期-C23Y701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3-01-07	2023-07-07	1.5%-3.1%
和泰机电	中国银行杭州萧山开发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22620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000	2023-01-09	2023-07-10	1.5%-3.41%
和泰输送	中国银行杭州萧山宁围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CSDVY20222620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2023-01-09	2023-07-10	1.5%-3.4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泰链运与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签署了《乐赢宝对公存款产品协议书》，以和泰链运开立的人民币单位活期存款账户为载体，在签约期内根据账户每日日终余额对应的乐赢宝对公存款产品利率计付利息，按季付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签约银行账户余额为 10,171.05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 30,321.05 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五、备查文件

相关银行产品说明书及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51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4 月 23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3-037）。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其单独持有公司 4.90%的股份）提交的《关于增加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以上提案调整外，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召开地点、召开方式均保持不变，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临 2023-050）。

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事项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13: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9:15—15:00

②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①截止 202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

④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00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3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互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3 年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与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互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00	《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0	《关于制定（员工创业和创新业务跟投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
21.00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2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2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议案（1）至（21）业经 2023 年 4 月 23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2）业经 2023 年 4 月 23 日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议案（23）至（24）业经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3、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

4、特别说明

①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②议案（8）（9）（10）（14）（23）（24）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议案（7）（9）（10）（11）（12）（13）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三、会议登记事项

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登记需提交的文件要求：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或信函。股东参加会议登记的时候应提供以下资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下午收市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不包括期间的非工作日）。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四号楼 17 楼
邮政编码：310052
电话：0571-87959003，0571-87959026
传真：0571-87959026
联系人：何俊丽，葛姜新

（二）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25

2、投票简称：众合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累积投票提案。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性质：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3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及互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3 年度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与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互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说明：

1、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4、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5、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6、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3 临-14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福建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福建证监局、福建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 年福建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周一）16:00-17: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编号：2023-026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福建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福建证监局、福建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 年福建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5 日（周一）16:00-17:30。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15: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届时公司董事长周少雄先生，财务总监范启云先生、独立董事孙传旺先生、董事会秘书陈平女士在线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因工作安排或其他要求，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如有调整，恕不另行通知。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3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2023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含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和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含 2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6 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近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MTN482 号）和超短期融资券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193 号），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1. 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MTN482 号）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2.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193 号）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开展发行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22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6）。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上午 09:15 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梅县华侨城香港花园香港大道宝丽华综合大楼二楼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利润分配方案	√
4.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
6.00	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	√
7.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8.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单位的议案	√
9.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	√
10.00	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上的第 2023-008 号《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09 号《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4 号《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015 号《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